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海智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对《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结构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十分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工作，通过公司治理的完善、内部组织架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制度的修订，建立了一个科学合理的内部控制系统。

##### 1、控制环境

控制环境决定着企业的内部控制能否实施及实施效果。公司的控制环境反映了董事会和管理层对内部控制重要性的认识。公司本着规范运作的基本思想，积极地创造良好的控制环境，在组织结构、治理结构、经营风格、人力资源政策等方面创造良好的控制环境。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组织结构

董事会是公司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和考核方案；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与检查工作。公司设立审计部并配置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汇报。

为保障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基于定位清晰、职责明确、流程高效且兼顾风险管控的原则，公司管理层下设一个决策机构执行委员会，同时设董事会办公室及审计部两个直属部门，执行委员会下设四个事业群：战略业务事业群、基础业务事业群、资产管理事业群、创新业务事业群，执行委员会下设一个职能系统，涵盖五个部门：运营管理中心、公共关系部、财务部、人事行政部、风控及法务部。各业务群明确规定了业务群下设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 **(2) 治理结构**

公司已经按《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制定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班子；为了保证“三会”有效运作，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使不同层次的管理控制有序进行。

公司不同层面的管理控制主要包含：

- 1)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层次；
- 2)高级管理层；
- 3)日常管理内部控制；
- 4)第二方、第三方认证监督。

## **(3) 经营管理理念、方式和风格**

公司围绕为客户创造价值的企业使命，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人工智能物联网企业，为客户提供领先的智慧互联解决方案和服务。

公司员工有着良好职业道德和专业素养；公司稳健经营，专注发展核心业务；公司财务透明、财务管理控制完善；公司关注环境、注重和谐经营，追求企业与利益相关者的共赢。

## **(4) 人力资源政策和实际运作**

公司在运作中，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由招聘、培训、考核、奖惩组成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还建立了全员考核制度，对员工的能力、态度、业绩进行考评，考核结果与个人薪金相挂钩；对销售人员按销售业绩、回款情况进行考核，并给予经济利益的奖罚。

### **(5) 外部影响**

公司作为一家 AI 物联网和通信网络服务提供商，受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严格监管和其它相关部门的管理，在产品质量和服务标准等诸多方面都受到控制，公司产品均达到或高于行业标准，并通过了工业和信息化部泰尔质量认证中心的产品认证和许可，经营运作规范，不存在违法、违规的行为。

## **2、风险评估**

为更好的应对日益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各部门围绕经营目标、经营计划和经营管理业务与事项，定期对公司内、外部风险进行定性和定量的识别与分析，包括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性风险和财务风险等。公司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和监督，保证业务交易风险的可知、可防与可控，确保公司经营安全，将企业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如公司制定了合同评审流程、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等。

## **3、控制活动**

公司为了保证控制目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在交易授权审批、职责划分、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使用及管理方面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 **(1) 交易授权审批**

公司按交易金额的大小以及交易性质划分了两种层次的授权：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于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业务等采取各职能部门、财务总监和总经理分级审批制度。对非经常性交易如重大的对外投资、发行股票等重大交易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2) 职责划分**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为了防止错误或舞弊的发生，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在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财务管理等各个环节均制定了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

工。对各个环节的不相容职务如授权批准、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稽核检查等均由不同的人员担任。通过上述职责划分，在采购、销售、保管等过程中，授权与执行、考核与基础资料的提供、保管实物与调拨实物都由不同部门来执行，有效地防止了舞弊和不正当行为的发生。

### **(3) 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普遍使用了计算机技术，因此在采购、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各环节产生的记录和凭证金额准确，并且各环节的信息相互联系，这些都使得凭证和记录的真实、准确性得到了提高。同时，各部门在执行职能时相互制约、相互联系，使得财务信息的可靠性大大加强。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相互审核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企业内部。从财务方面来看，会计电算化的应用以及各种制度和规章的执行保证了会计凭证和记录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 **(4) 资产使用及管理**

公司在资产安全和记录的使用方面采用了安全防护措施，对于资产的管理建立了完善的机制和方法，从而使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得到合理保证。由于公司在供、产、销中采用了动态体系，确定了以销定产的基本思路，实现了各类存货按月盘点，保证了账实、账账相符。这不仅实现了资产的安全完整，更为经营决策提供了准确的数据。在记录、信息、资料的使用上，相关权限和保密原则以及财务人员职业道德管理，保证了企业的商业秘密不被泄露。目前，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仍在完善中，已建立的制度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很好的监督、控制和指导作用。

## **4、信息与沟通**

为了保证信息在公司内外及时畅通的传递交流，规范公司内外在信息交流方面的流程，公司在运营管理过程中，利用公司网络化办公系统等现代化信息平台，使得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子公司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 **5、监督**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是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机构，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执行日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工作。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财务报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核和监督，并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定期通过管理评审的方式对存在的问题、资产存续情况及其它问题加以确认和处理。

## **（二）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三）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和措施**

### **1、会计管理制度**

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公司的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和财务管理工作，按照《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在财务会计管理方面制定了《财务会计相关负责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财务规章制度，明确了各岗位职责，并将内部控制和内部稽核的要求贯穿其中。子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配备专业财务人员，在业务上接受公司财务总监领导，从而在制度上减少了舞弊和差错的产生。公司账务采用 SAP ERP 系统处理，记账、复核、过账、结账、报表都有专人负责，以保证账簿记录内容完整、数字准确。在现金管理方面，公司保证了库存现金账款相符；在账户管理方面，严禁下属单位擅自开立账户，能正确使用银行账户，每月与银行对账，现金按规定缴存银行，对支票进行了严格的管理；在结算方面，做出了详实的操作规定，保障及时、准确结算。公司能严格对发票、收据进行管理，有明确的发票、收据管理责任人，所有票据的领用、核销都有登记和审核，从而有效杜绝不安全事故的发生。公司还定期、不定期地对有关财务人员进行培训、考核、奖优罚劣，以提高财务人员的整体素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执行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

序及各项财务、资金管理制度，强化公司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工作，公司审计部定期对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相关数据和指标不存在重大误差。

## **2、对外投资**

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采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公司已建立相应内控制度，明确了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处置等环节的控制方法、措施和程序，对外投资实行集体决策，决策过程有完整的书面记录。

## **3、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实时监控，及时进行盘查及安全隐患的评估，以达到账、卡、物相符。固定资产的取得必须由使用部门向设备主管部门申请，由设备购置部门制定采购计划；固定资产的移动由使用部门申请后，经使用部门经理及设备主管部门经理批准后，办理调入、调出单位的验收、移交手续；固定资产的报废由使用部门负责填写申请，经部门负责人确认，送财务部门审核，报分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批准后报废，财务部根据批准进行账务处理。

## **4、生产与销售**

公司通过对生产、销售流程各个环节的有效管理，能够实现了整个销售过程的正常运转和风险控制。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执行有关生产和销售收款方面的工作流程，制定合理的生产计划，合理组织生产，对应收账款能及时催收并查明原因，并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坏账核销都有相关管理层核准。由于公司对主要客户国内电信运营商、政府机关及垂直产业链上的企业单位的建设投资节奏变动及投资波动不能准确预计，公司的销售计划准确率有待提高，同时，国内电信运营商、政府机关及垂直产业链上的企业单位付款流程延长，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得到一定控制，公司应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降低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的风险。

## **5、采购与付款**

公司集中采购以降低成本，由供应链管理部门统一实施，具体流程包括：根据生产任务分解采购需求，制订采购计划，依据厂商供货能力、产品质量、售后

服务等综合因素确定供应商，订单跟踪，由品质管理部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采购均签订采购合同（或双方确认的采购订单），并按采购金额大小设置审批权限。只有在获得并审核了充分支持文件后付款行为才可能实现。

## **6、产品研发**

公司对销售部门和技术部门进行统一管理，以确保适应市场的需求，及时研发出市场所需的产品。项目经理和技术研发人员进行专业化分工，项目经理通过市场调研及时了解产品市场的需求变化情况，并建立专门的市场信息收集平台，收集一线人员的市场信息和客户反馈意见，提出新产品开发及品质改善需求。经技术委员会审议确立研发设计项目，通过项目设计方案评审，形成设计输入，经过一系列的研发流程如计划阶段、开发和验证阶段、发布阶段、项目实施计划任务书、方案设计、数字化样机、工程设计、工程样机试制、小批量试产及转产、文件输出、资料发放归档等，如需知识产权保护的进入总工办进行专利登记程序。同时，技术部门将研发出来的样品反馈给销售部门进行评估并进行上市前策划、市场定位、布局、成本和毛利核算、定价和宣传推广准备。

## **7、成本费用和预算管理**

公司每年末制定次年各部门详细的费用开支预算，并由财务部编制月费用开支预算。费用预算制定的依据为：以前年度费用发生情况，公司预算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的经营策略及发展趋势等。预算制定时先由各部门上报费用支出预算，公司通过预算制度实现对成本费用的总体控制，通过会计多级复核、严格的列支程序和审批制度实施具体控制。同时，对于由于经营情况发生变化等原因需对预算进行调整时，公司也制定了预算调整程序。

## **8、担保**

《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对外担保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了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违规担保等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1）公司为下属公司日海通服、芯讯通、龙尚科技、日海物联、武汉日海、

智能设备、隆嘉云网、智慧城市和重庆芯讯通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等非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上述子公司之间可相互担保，各子公司也可作为母公司日海智能担保，上述担保的总额不超过50亿元的担保，且每笔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元。

(2) 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日海恒联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泉州日海16,500万元的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的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78%；公司及下属各级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 9、工薪循环

公司人事部门负责对公司的人力资源引进、开发、培训、升迁、待遇、社会保险等实施统一管理。公司每年于年末在制订下一年度工作规划时，依据经营目标、人力资源规划等制定下一年度人力成本的预算，报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公司员工工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职务工资、奖金、补贴等。公司员工级别评定首先由各部门初评，上报人事部门，人事部门根据相关岗位评定级别。公司用工变动实行分层授权批准模式，员工职务、工资的变动均需由适当人员批准。公司运用预算控制等手段对工资费用进行监控。

## 10、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回避表决制度及决议等事项，并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和程序做出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本报告期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有：

(1) 2021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度向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向关联方润良泰申请借款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借款总额度的有效期限调整为自2021年4月22日起至2022年5月31日。上述借款将用于公司经营周转，借款利率为基准年利率4.35%（原则上不超过润良泰对外融资的综合成本，具体每笔借款利

率按具体约定执行)，在借款额度的有效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可循环借款。报告期内，公司应向润良泰应支付借款利息为1070.88万元（含香港日海应付香港润良泰的借款利息23.50万美元，折人民币150.96万元）。

(2) 2021年4月29日，公司与深圳九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应收账款转让申请暨确认书》，公司向九控保理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融资金额为10,000万元，融资利率为年化约6.25%。该笔保理业务产生融资利息及费用105.90万元。

2021年5月20日，公司与深圳九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商业保理合同》及《应收账款转让申请暨确认书》，公司向九控保理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融资金额为20,000万元，融资期限6个月，融资利率为年化约6.25%。该笔保理业务产生融资利息及费用145.83万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归还上述融资款，已向九控保理支付了融资利息及费用合计为251.74万元。

(3) 公司与关联方杨涛先生签署了《关于龙尚科技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789.05万元收购杨涛先生持有的控股子公司龙尚科技7.1562%股权。

(4) 全资子公司日海通服与控股股东九洲集团控制的企业珠海九洲城市中央公园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中标项目合同，中标价格为901.44万元。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九洲集团控制的珠海度假村酒店有限公司进行商品贸易往来，采购金额为6.02万元。

(6)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2021年公司子公司与Cathay Tri-Tech, Inc发生产品购销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2678.20万元。

上述(1) - (5)项交易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第(6)项关联交易已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补充确认。

## **11、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及审批程序、用途调整与变更、管理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本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披露。公司

募集资金不存在投向变更或违规使用的情况。

## **12、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确保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地运作，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根据制度规定，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执行董事、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负责人；子公司应在遵循并执行公司所有基本制度的条件下，结合子公司自身经营特点，制订具体实施细则，例如子公司日海物联制定《差旅费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供应链管理规定（试行）》《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模组业务板块制定了《员工轮岗管理制度》《干部异地交流管理办法》等；公司审计部对下属子公司及子公司管理人员实施定期或不定期审计，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呈报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有效地对子公司进行控制。

## **13、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传递范围及责任追究制度，要求做好对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以确保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准确、全面、完整地披露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对外信息披露严格规范，信息传递通畅，信息披露能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并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没有出现重大信息的提前泄露，有效保障了公司的信息披露质量。

###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以上一年度合并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上市公司合并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资产：潜在错报 > 总资产的5%，或绝对金额 > 35,000万元； 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的5%，或绝对金额 > 25,000万元； 净利润：潜在错报 > 净利润的5%，或绝对金额 > 1000万元。
重要缺陷	资产：总资产的2% < 潜在错报 ≤ 总资产的5%，或14,000万元 < 绝对金额 ≤ 35,000万元； 收入：营业收入的2% < 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的5%，或10,000万元 < 绝对金额 ≤ 25,000万元； 净利润：净利润的2% < 潜在错报 ≤ 净利润的5%，或400万元 < 绝对金额 ≤ 1000万元。
一般缺陷	资产：潜在错报 ≤ 总资产的2%，且绝对金额 ≤ 14,000万元； 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的2%，且绝对金额 ≤ 10,000万元； 净利润：潜在错报 ≤ 净利润的2%，且绝对金额小于400万元。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

- A、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
- B、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C、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D、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E、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

- 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确定上市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重大缺陷：损失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1.0%；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0.5% $\leq$ 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1.0%；一般缺陷：损失金额 $<$ 资产总额的0.5%。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 (五)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3个。

缺陷内容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	日海智能公司的销售与收款业务在收入确认时点上财务部门缺少对业务信息进行必要的审验和监督流程，公司内部对工程施工进度管控和重大合同履行监督不到位，影响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确认的准确性、往来款款项及存货等财务报表项目的计价，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失效。	财务管理	进一步夯实财务基础，提高财务核算信息质量及效率，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与准确性。按照国家及公司有关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要求，进一步规范各项财务业务标准和流程，加强财务内审，及时全面、如实反映财务信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的业务素质和胜任能力；进一步提高财务会计信息质量，认真总结基础工作规范化的经验教训，进一步强化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加强企业内部审

			计，促进企业规范发展。
备用金使用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	日海智能公司的个人备用金使用制度未有效执行，造成期末存在部分个人备用金余额较大且备用金账龄超过1年的情况。	财务管理	公司将按照制度要求严格执行备用金请款及报销执行，做好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费用的开支标准和范围。加强内部审计，强化内部控制意识与文化，保障制度的有效实施。
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未能有效执行	日海智能公司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识别和披露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无法保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被及时识别，并履行相关的审批和披露事宜，影响财务报告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公司治理	2021年公司子公司芯讯通与关联公司Cathay Tri-Tech., Inc发生产品购销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为2678.20万元。上述关联交易已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补充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等将加强学习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机制，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全员学习，要求各职能部门、各子公司管理层和员工通过内训、外训等方式加强对法律法规及各项内控制度的培训学习，强化规范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文化，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控管理水平，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3、公司无以前年度延续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情形。

### 二、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3项，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保荐机构对于《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通过对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的核查，中信证券认为：日海智能于2021年12月31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具体包括，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内部控制存在存在重大缺陷、备用金使用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虽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立了一系列业务和内部管理制度，但相关制度并未全部得到有效执行。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提出了相应的整改规范措施。公司需进一步对内部控制进行改进与完善，确保各项制度得以有效实施。

（以下无正文）

